



学术之光文库  
XUESHUZHIGUANGWENKU

# 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 多元化演进研究

张凤兵◎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学术之光文库

XUESHUZHIGUANGWENKU

# 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 多元化演进研究

张凤兵◎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多元化演进研究 / 张凤兵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5. 1  
ISBN 978-7-5112-7770-1

I. ①自… II. ①张… III. ①垄断行业—产业市场—  
市场结构—研究—中国 IV. ①F12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06232 号

## 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多元化演进研究

---

著 者: 张凤兵

---

责任编辑: 陈 娜

责任校对: 张明明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责任印制: 曹 净

---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8 (咨询), 67078870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mailto:gmcbs@gmw.cn) [cnenna@gmw.cn](mailto:cnenna@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25 千字

印 张: 14.5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7770-1

---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作者简介

**张凤兵** 1979年生，中共党员，山东省博兴县人。毕业于山东大学，获经济学学士、硕士、博士学位。现为山东师范大学经济学院讲师，主要研究领域：人力资本理论、垄断与竞争政策、金融学。先后在《财经研究》、《经济问题》等CSSCI、中文核心期刊和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10余篇。主持省级研究课题1项，作为课题组主要成员参与国家级课题1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课题1项、省社科基金项目1项、省级研究课题6项；其中2项获山东省软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

## 序

对于垄断，就一般意义上理解，一个产业如果处于垄断的市场结构下，必然会使该产业中的垄断厂商采取垄断行为，即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降低生产需要的中间产品和服务价格，从而在销售和购买两个环节上盘剥社会利益，形成垄断厂商自身的垄断利润。不仅如此，由于缺乏竞争，垄断厂商面对新技术，往往反映缓慢，因为即使不开发新产品，不进行技术改造，也能够通过垄断高价和垄断低价获得高额垄断利润，甚至有些厂商可能会为了避免自己固定资产投资不受新技术更新过快而带来的损失，可能会采取各种手段阻碍新技术的采用，一些厂商甚至花钱购买一些可能会对其造成威胁的专利，束之高阁。垄断会阻碍技术进步，带来低效率，于是这种低效率便使社会福利得不到应有提高，于是人们对于垄断深恶痛绝。

因此不同国家的人们针对垄断产生低效率的推定以及一些具体的垄断事实，不同程度地进行着反垄断，并通过反垄断立法，以限制企业的垄断行为。如美国 1890 年颁布了《谢尔曼法》，之后，1914 年颁布了《克莱顿法》和《联邦贸易委员会法》作为对谢尔曼法的补充。二战后，日本在 1947 年颁布了《禁止私人垄断和确保公正交易法》，德国 1957 年颁布了《反对限制竞争法》。1958 年生效的《欧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第 85 条至第 90 条涉及欧共体重要的竞争规则，欧共体理事会

1989年还颁布了《欧共体企业合并控制条例》，把控制企业合并作为欧共体竞争法的重要内容。意大利在1990年颁布了反垄断法，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的所有成员国都有反垄断法。

反垄断立法首先发生在发达国家，其主要意图是对国内或共同体国家内部一些企业的垄断行为进行控制，维护国内或共同体内部竞争秩序，但是针对企业在国内范围内的垄断，则这些国家在立法及执法实践中则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自己国家的企业如果能够在国际范围内形成垄断并挣得大量的利润，企业所在国一般不会对其进行反垄断调查，但如果在国内故意打击竞争对手，则可能会受到制裁，在这些发达国家，有国家强大力量保护，也有发达金融的支持，发展了一批在国际上有竞争力的企业，这些企业为了在国际范围内不断对欠发达国家的产业形成强大的竞争力，为了在这些国家取得市场控制力，并长期居于垄断地位，他们在强大的金融实力的基础上，对一些已经形成较有影响力的品牌，较大市场份额的产品，采取收购品牌的方式，通过品牌收购，控制这些产品对其企业产品的竞争<sup>①</sup>，有些外资企业在收购买其他企业品牌后，将其“封存”，许多国产品牌便从此消失，于是发达国家的一些跨国大公司，世界品牌便可长期在世界范围内独享品牌价值带来的巨大利润，欠发达国家只能通过贴牌生产增加就业和赚取微薄的收入，由于贴牌生产厂商与大牌的谈判力不足，因此其利润空间极小，

---

① 诸多曾经名噪一时的国产品牌被外资收购或者控股，例如，美即、小肥羊、美加净、熊猫、青岛啤酒、哈尔滨啤酒、四川水井坊、三笑、活力28、小护士、羽西、大宝、丁家宜。2000年，达能收购乐百氏。2002年，美国AB公司控股青岛啤酒，2003年，美国吉列控股南孚电池。2003年12月，欧莱雅收购小护士。2004年，美国AB并购哈尔滨啤酒。2004年6月，欧莱雅收购羽西。2005年，高露洁收购三笑。2006年9月，壳牌收购统一润滑油。2006年8月，法国SEB控股苏泊尔。2007年10月，德国拜耳斯多尔夫收购丝宝。2008年，强生收购大宝。2011年，英国帝亚吉欧收购四川水井坊。2011年，法国科蒂收购丁家宜。2011年，百胜收购小肥羊。2012年，强生收购暖呵。2013年6月，LV基金控股丸美。2013年8月，欧莱雅收购美即。参见：[http://money.163.com/13/0828/07/97BNHEME00253G87\\_all.html](http://money.163.com/13/0828/07/97BNHEME00253G87_all.html)。

这便使得这些国家工人的工资水平以及社会保险水平难以提高。可以说，由于国际大垄断资本在国际范围内的垄断，造成了全世界人民为少数垄断资本打工且仅获取极低收入的状况随着全球化过程的深入而不断加深，可以说，垄断带来了少数人利益极大的增进，而多数人的利益却程度不同地受到侵害，因此人们对于垄断是持反对态度的。

但是如上所述，发达国家的反垄断立法及其执法，对于他们国家在国际范围内的垄断行为从来都不加干预，相反，还会为这些企业在国内获得大量的利润而鸣锣开道，哪些发展中国家对于这些国际大资本的垄断行为有反对，他们就开始动用政府的力量进行政府间谈判，千方百计地对投资所在国的反垄断行为进行各种各样的制裁，不仅如此，为了在世界范围内进入更多有稳定收入的领域，对一些国家中有持续稳定市场需求的关系国计民生的产业，发达国家的政府及其研究机构便不断地对这些国家进行攻击，使其放弃对公有产权的保护，从而使这些国家的许多基础性产业如城市自来水产业、电力电信、铁路、航空、邮政、铁路等产业进行所谓的增强竞争力的改革，其目的就是使其私有化，而在私有化的过程中，国际大垄断资本便可以趁机进入，其最终目的，不仅是国际垄断资本在这些产业中通过减员增效，获得稳定可造的收入，更重要的是，发达国家的政府通过这些资本进入落后国家的基础产业，从而实现对这些国家经济命脉的控制，以操纵这些国家的经济，使这些国家失去经济独立性，对于这一点，发展中国家的政府以及经济学家们往往并不是一眼能够认识得清，而是，在许多美丽说教的多年灌输下，心甘情愿地将自己的产业独立性以至经济独立性奉献给国外垄断资本势力。

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建国初期，我们的经济基础相当薄弱，真可谓千疮百孔，经过多年战争，国民经济可以说是到了崩溃的边缘，但是我们通过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奠定了强大的国民经济基础，铁路、电信、航空、电力、城市自来水、邮政等产业得到空前发展，这些

产业由于关系国计民生，由于具有强大而又稳定的市场需求，因此一直以来为国际资本所垂涎，在我国改革开放的过程中，他们通过意识形态地不断灌输，告诉我们包括世界上所有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学家们及其政府官员，只有产权明晰，产业才有效率，公有产权是不明晰的，因此是没有效率的，因此应该对国有企业进行改革，改革的思路便是私有化。改革开放这些年来，我们不仅大力发展了国有企业之外的私营企业包括外资企业，而且还陆续对国有企业进行改革，一些国有企业完全私有化，或被外资收购，或被管理者购买，或被管理者与职工联合持股，或被国内其他私人资本收购，在这一过程中，国有资本大量流失，许多优质品牌在这个过程中消失，国企工人大量下岗，其权益受到严重侵害。经过这些年的改革努力，我们的国企改革在许多所谓的竞争性领域中基本完成，大量的国有资本转化为民营资本（私人资本或社会资本），民营资本的比重不断扩大，国有资本的比重不断缩小，但是，我们的国有资本仍然对许多产业（关键领域、重要行业）拥有控制力，这种控制力体现在或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其政策意图便是使这些产业服务于中国社会经济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服务于我们的独立自主和国家安全，服务于经济全球化过程中中国在国际市场上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在国内私营企业还未成熟长大，从而在国际市场上形成竞争力之前，中国的国有资本在国家力量的保护下在国际范围内可以迅速形成某些竞争力。可以说这些产业在确保中国独立自主、国家安全和体现国家意志方面，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但是，我们知道，这些年，由于这些产业的垄断地位，也由于改革过程中，在收入分配上对这些产业缺乏应有的约束，在腐败治理上没有跟上，这些产业修养随着人们在市场化过程中日益向钱前看的导向下而日益降低，不讲社会责任，只顾自身利益，于是其中一些产业凭借其垄断地位而获取的巨额利润，大量为其产业所有，或高工资，高福利，或管理者的高职务消费等等，使这些垄断产业的职工收入和福利水平与社会上其它一般竞争性行业的收入及福

利水平产生了巨大差距，于是这些产业便成为众矢之的。西方国家趁机火上浇油，于是打破国有企业垄断地位，实现充分竞争，才是实现公平，增进效率的唯一途径，于是国有企业的改革便演化成在这些垄断产业中打破垄断引进竞争的改革浪潮。

可以说，发达市场经济国家的反垄断立法的出发点更多地是针对国内及其共同体内部的垄断行为，而我国的垄断立法则是在经济体制改革的背景下进行，一方面受到西方国家反垄断的影响，认为凡是垄断就不是好的东西，而由于我国还没有形成国内强大的私人垄断的情况下，于是反垄断的思考更多地是针对相对强大的国有企业，尤其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以来，西方发达国家出现了私有化浪潮，于是反垄断尤其是反国有垄断（我们国家还有一个名词叫做行政性垄断）便成为世界各国经济政策的主流。在我国私有企业竞争已经相当充分，国际资本在我国竞争领域的竞争也相当激烈的情况下，我们注重竞争政策和反垄断立法更重要的是针对国有企业的垄断及所谓的行政垄断而进行。或者说，我们的反垄断是在国有企业相对强大，尤其是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企业相对强大，而其它资本难以进入，而且国际范围内私有化浪潮推动，国际资本对于中国国有企业所在的产业垂涎，中国学者更多地学习发达国家的反垄断理论并接受新自由主义的理论宗旨，中国政府也努力使我们国家向市场经济国家转轨的过程中推动的，于是我们的反垄断研究以及许多人对反垄断立法的理解便是针对我们强大的国有企业，尤其针对行政力量造成的垄断而进行。我们认为，中国与西方发达市场经济国家反垄断初衷及背景是不同的。

就是在这样的浪潮中，我们也开始对这些产业的发展进行思考，我们的动机就是要使中国的自然垄断产业发展得更有效率，更能够以较低的价格、更高的质量服务于国计民生。如何可以做到这些？基于我们对一般经济学意义上垄断特性的理解，我们的感性认识便是，由于垄断地位的存在，这些产业缺乏竞争，没有危机感，因此价格高、服务差，只

有引进竞争，才能够产生效率。事实上，我们国家的国企改革中，确实也出现了通过一家垄断变为几家寡头垄断后，服务质量和价格都出现了明显好转的现象，如我们的电信产业。这就更加使我们感到，其它垄断产业，哪怕是自然垄断产业也应该引进竞争，从而提高效率。

于是我们对于自然垄断产业发展的研究，自然引入了多元化的思考，针对引入竞争从而提高效率这个问题进行的多元化思考，必然会引出一个产业发展过程中的市场结构多元化的思考，即自然垄断产业的多元化改革，必然是市场结构的多元化改革，而不是人们通常理解的产权结构的多元化改革，也就是说，是在一个产业中引入多个企业即多个市场主体，而不是在原有的一个企业中引入更多的不同所有制性质的资本如国内私人资本或国外资本形成多元产权等。因为我们感到，如果仅仅是产权制度的改革，即在一企业中通过改制，引入更多的其它资本，那改变的仅仅是企业的治理结构，所要解决的只是一个调动企业积极性的问题，即解决一个企业的管理问题以及企业利润的分配问题，而不能解决垄断的问题。事实上，引入了多元所有制属性的资本必然是满足多元资本的需要，因此，原来由国有资本独占垄断利润的状况现在则应该由多个资本来享有垄断利润。我们认为，这一状况的改变，并不能动摇企业的垄断地位，因为从市场主体而言，仍然只是一个企业，所不同的是，这一个企业中的资本结构发生了变化。而正是由于资本结构中增加了私人资本甚至是外国资本，因此企业的目标更加服务于资本的利润所得，而非国家发展的需要，因此企业运行中可能会偏离一个国家的社会发展方向，企业社会责任会极大地淡化。但是，在一个社会中，衡量一个产业效率高低的指标，不只是经济效率而更重要的是社会效率，尤其是对于这些带有自然垄断性质、关系到国计民生的产业中的企业效率的衡量更应如此。而衡量社会效率的指标又相当复杂。在不同的国家中，许多的国有企业的建立，尤其是国有垄断企业建立的初衷并非企业的利润，而是出于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出于社会责任的需要，甚至

需要它们服务于整个国家的经济和政治安全，因此这些企业如果通过产权多元化以及进一步的资本运作，甚至通过全盘私有化，这些职能就会自然消失，因为资本的本性是服务于利润这一根本目的，要想让它服从于利润之外的其它目的，就非常难以做到。在目前深化改革开放的社会理解中，在混合所有制改革过程中，如果政府允许，向国有企业混合进其它私有股份，尤其是外国资本，从而实现企业的多种所有制，相对容易；但如果政府想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国民经济战略调整的需要，将国有产权混合到某些产业中的私营企业或者外资企业中，或者在股份制企业增大国有产权，困难度就相对大得多，私人资本就会采取各种各样形式或手段的抵制。这种困难主要的不是技术操作上的困难，而是舆论上的困难，这种行为本身会被“国进民退”、逆改革而行的帽子所压倒。除非这样的改革会给原有的资本带来更大的利润空间 and 发展的更好机会。在我们的改革实践中，往往是国有企业改制起来相对容易，而如果国有企业入股或重组盈利较好的私营企业，就会受到很大的阻力并付出极高的代价。

因此，我们的多元化改革思路就落在一个产业发展中的市场主体多元化的思考中。而且，在多元化改革的思考中，我们发现，如果是市场结构的多元化，那么面对我们国家或者一些地区产业发展中的垄断现象，如何进行市场结构的多元？通过允许新厂商进入而与原有厂商形成并列的竞争主体可否达到？我们研究认为，这样的引入可以在该产业发展中的一些很小环节（细枝末梢）和一些较不重要领域（产业中的附加产业或竞争性领域）进行，通过引入企业主体的改革，很难形成对原有产业主业的竞争，因此垄断地位极难打破。因此我们认识到，要想使这个产业形成多元市场主体，就必须通过对原有产业进行分拆，将国家的或一个地区的某个垄断企业的不同服务环节或服务范围甚至同一服务业务进行分拆，通过这种分拆，产生多个市场主体。

但我们进一步的研究发现，如果在不涉及所有权改革的情况下，分

拆出的几家国有企业会不会重新形成一个联合或者是不是更加容易串谋，而继续垄断（它们之间本来在业务上就难以分开，而在所有权上又是一同国有产权），并分享共有的垄断利润？如果是这样，那改革的效果会是怎样？是不是达到了通过打破垄断而实现效率提高的目标？我们认为，可能只是这样的打破垄断，难以实现改革的设计目标。于是我们进一步的思考便是，如果通过分拆，然后通过产权改革，实现不同企业的产权属性的改变，如一些企业可能是国有，而另一些企业则可能是私有，甚至是外资所有，这样便不易产生串谋行为，于是便不易达成寡头之间的垄断，从而可能会达到通过改革，实现市场结构的调整即引入竞争，进而实现效率提高的目的。

可是我们进一步思考发现，这些产业，由于多是带有自然垄断产业的性质，“自然垄断”其本义便是，垄断带有自然性质，这种自然性质本身便证明其非垄断不能够有效率，因为这些产业都程度不同地带有规模经济、范围经济、网络经济等自然垄断优势，一旦分拆，就会极大地破坏这些优势，而且分拆后的产业，需要许多技术上的协调和服务项目上的配合，于是在某种程度上又会带来成本的增加，我们在这些问题的思考中，不断地讨论着。

张凤兵同学的博士论文便是在这样的一种思考的基础上完成的，他2010年毕业，在之前两年多的时间中，即在2008年开始，就进行着关于自然垄断产业发展问题的思考，我们在研究过程中，没有考虑国际资本势力的影响，没有考虑西方反动势力对于中国发展的干预和破坏，而只是就我国一些带有自然垄断性质的产业的发展效率本身进行思考，在这样的背景下，论文研究了可竞争市场理论、规制俘获理论，在一般地市场经济体制框架下或者在市场经济体制假设下，针对“自然垄断产业单一厂商的行为与社会福利最大化的要求一致”提出了质疑，并认为可能由于市场需求的增加使原来的一家企业经营变得不合理，可能由于成本变化使许多其他企业从前不能进入的现在也可以进入等，从而认

为一元自然垄断产业的单一市场主体的市场结构是可以终结的。在这里，论证了没有“铁板一块”的完全意义上的自然垄断产业，运用规制俘获理论（该理论假定规制者和被规制者都是服从于自身的利益而不考虑社会利益，即在自身利益满足而损害社会利益又不被发现时，他们会损害社会利益，该理论的分析是在政治主体和经济主体都是“经济人”的假设下进行的）分析了“规制无效论”，既然垄断状态下规制无效，因此就必须引入竞争，通过竞争实现效率提高，于是催生了自然垄断产业的多元经营主体产生的必然性。因此，论文提出了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多元化变革的合理性，通过模型推导，对自然垄断市场结构下的价格、产出与社会福利水平和多元化市场结构下的价格、产出与社会福利水平进行了比较，认为多元市场结构下自然垄断产业的消费者剩余均高于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的状况。论文进而分析了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多元化变革的途径：1. 对原有在位垄断厂商进行拆分；2. 放松进入规制，引入新厂商；3. 拆分、放松进入规制与改制相结合；并分析了自然垄断产业多元化市场结构重构的模式。论文认为“自然垄断产业的多元化市场重构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是在规模经济、范围经济、网络经济等自然垄断优势与市场竞争活力之间的权衡”；这样的认识是极其正确，极其重要的，对于指导我们的改革是有原则性的指导意义的。论文总结了各国自然垄断产业多元化市场重构的实践，通过各种重构途径，形成了不同的市场重构模式。根据各国进行的自然垄断产业市场化改革实践，OECD（2001）报告总结了接入规制、所有权分离、联合所有制、经营权分离和形成若干互利的部分等五种市场重构模式各自的优势与劣势，指出自然垄断产业的多元化市场重构不是一成不变的，以上五种市场重构模式在不同国家都有体现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具体市场重构模式的选择受到规模经济范围、市场范围、重构自身的成本、竞争收益和政府政策目标等多重因素的影响。

论文研究带有辩证思维的性质，在对自然垄断产业市场多元化进行

论证中,充分考虑了这种多元的极限,提出“多元化市场重构试图通过引入多元厂商的尝试来打破垄断,以竞争效率来弥补一家厂商垄断带来的福利损失,为实现有效竞争奠定基础;同时,为充分发挥规模经济、范围经济、网络经济等自然垄断优势,自然垄断产业需要保持一定程度的垄断性”;提出“‘多元’绝不是形成原子式的完全竞争或仅仅凭差别化产品而竞争的垄断竞争结构,其市场结构的多元化转变必然遇到一个‘极限’问题,即自然垄断产业市场上厂商存在一个最合意的数量或数量区间。超越极限的过度进入与市场进入不足同样造成市场结构与产业发展的错位,从而带来产业效率和社会福利损失”。

论文认为,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结构多元化改革是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主要由经济条件——市场容量和技术水平——的变化推动,使市场结构与产业发展条件相匹配;同时,制度调整为产业发展服务,相应的制度变革也必须与市场结构调整相匹配,否则非中性制度的变革错位将或直接阻碍市场结构多元化重建的进程或侵害引入竞争的改革初衷。这样的判断是正确的,这里提出的“非中性制度”的变革错位内含许多内容,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加以判断。

在以上的研究中,没有考虑发达国家的政治和经济状况对于我们国家改革发展的影响,没有考虑国际垄断资本可能对于我们改革带来的影响,而只是就我国一国经济范围内,在针对我们的一些产业存在的市场垄断结构及由于这些结构所造成的一些垄断行为,从而这种行为影响了社会的不公和效率而提出的,所进行的改革对策的分析,也只是建立在一国经济不受外国政治和经济影响的基础上,可以说,这样的研究带有“假设”的性质,如果这个“假设”条件不正确,那么相关研究分析就需要进行调整,就需要增加在外国资本或外国政府对一国经济进行干预尤其是在这些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改革寄予特别目的的因素而进行研究,这样,针对自然垄断产业的多元化改革就需要进行更多的思考。事实上,在近些年的国际发展格局中,这些因素是需要考虑的,因此进一

步的研究将需要加入这些因素而进行。

当时所以没有考虑这些因素，主要与我们当时对于国际资本以及一些发达国家在国际范围内的作用的认识水平还相当不全面直接相关；认为在我们的市场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应该学习西方成熟市场经济国家的经验，而在西方一些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中，许多的自然垄断产业是私有的，并非全部国有，而且一些即使是国有的产业，也在不断地进行着私有化的改革，认为私有相对于公有或国有，企业运行更加有效率，一些产业，通过私有化改革，政府不需要对这些产业再进行补贴。在西方私有化浪潮的推进中，我们也认为，私有化可能是解决国有企业效率的一个途径，尤其是在前苏联东欧国家进行激烈的社会改革后，到了21世纪第一个10年结束时，经济开始恢复，据说，经济活力相对于以往的制度极大增强，这也使我们认为，我们的国有企业尤其是现在的一些垄断企业如果通过改革，通过增加竞争，可能会提高效率，增进公平。

可是论文完成后，我和学生们的进一步思考发现，西方的私有化过程并非全都是好的，有的私有化过程中出现了许多的问题，有些产业，政府对于私有化后的补贴不是减少反而增加，于是这使我对于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保持了一种警惕。更为重要的是，面对转轨后的一些前苏联和东欧国家以及中东北非国家近些年出现的各类“颜色革命”（格鲁吉亚的“玫瑰革命”，乌克兰的“橙色革命”，吉尔吉斯斯坦的“郁金香革命”，中东发生的“阿拉伯之春”革命）以及由此引起的社会动荡，民不聊生状况的频频出现，使我对西方国家的行为动机产生了思考，再进一步研究上个世纪拉美国家在新自由主义的指导下进行的改革，发现发展中国家进入“中等收入国家”后确实存在“陷阱”，这个“陷阱”是谁设计的？是谁和谁一起挖的？其结果对于国际资本是怎样的？对于这些中等收入国家政治经济持续发展是怎样的？对于这些国家人民的福利增进是怎样的？对于这些问题的研究使我对于中国国有企业

的改革尤其是对于中国自然垄断产业的改革方向的思考保持了高度警惕，因此我们进一步的研究将会进一步加进不同的因素，尤其是一些“非中性制度”，我们也希望国家政策的制订者充分考虑这些因素。我觉得，我国十八大后尤其是十八届三中全会后，成立了由习近平总书记亲任主席的国家安全委员会，由习近平总书记亲任组长的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国家网络安全领导小组等，这样的一个制度设计加上我们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的学习，发现中央对于这些“非中性制度”已经有了高度警觉，我们研究的目的是任何时候都是服务于国家经济安全发展，服务于中国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增进，因此随着国内和国际社会形势的不断发展，我们将会不断提高认识，使理论的研究与现实的发展更加贴近，从而使研究成果对于中国经济发展有正确的指导意义。

张凤兵同学是我的学生，本科时我教他政治经济学，硕士和博士时我是他的导师，他的研究能力在学习过程中迅速提高，我深有体会。不论什么研究领域，他只要认真研究，都会有相当系统地认识和有深度地研究成果。研究过程中所形成的严谨态度，端正学风以及对社会发展保持的高度责任感，我都高度认可。因此当这本论文准备出版时，我欣然作序，算是对他进一步成长的鼓励。

侯风云

2014年国庆节于济南

## 前 言

传统经济理论认为自然垄断产业不宜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但现实市场需求和技术进步使得传统自然垄断产业面临的经济环境发生了变化，传统一家独占的自然垄断市场结构逐步被侵蚀，自然垄断产业存在引入竞争的可能性与需求。20 世纪 70 年代末以来，发达国家纷纷对传统自然垄断产业进行改革，积极引进和不断强化市场竞争的力量，市场结构多元化重构成为目前各国自然垄断产业改革的一种趋势。以电力产业的市场化改革为例，既有英国电力改革的典型成功经验，也有美国加州电力市场改革失败的惨痛教训。在各国自然垄断产业市场化改革以及国内经济体制转轨的大背景下，中国电力、电信、铁路等传统自然垄断产业引入竞争的市场化改革也纷纷展开。

市场结构多元化重组是当今各国自然垄断产业市场化改革的首选方式，其目的是通过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来提高产业效率、配置效率与社会福利，而有效竞争的形成需要结构完善且有组织的市场。本研究认为，仅具有多元厂商的市场结构外衣但不能或难以形成有效市场竞争的自然垄断产业市场结构变革不是真正的市场结构多元化，外在的结构需要内在的制度做保障。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化改革追求的是外在结构上的多元主体与内在合意制度保证下的竞争相融合的多元化市场结构。

文章以自然垄断产业的市场结构调整作为研究主线，在分析自然垄